

中国天楹股份有限公司

验资报告

验资报告

信会师报字(2014)第114250号

中国天楹股份有限公司：

我们接受委托，审验了贵公司截至 2014 年 9 月 4 日止新增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情况。按照法律法规以及协议、章程的要求出资，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验资资料，保护资产的安全、完整是全体股东及贵公司的责任。我们的责任是对贵公司新增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情况发表审验意见。我们的审验是依据《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 1602 号——验资》进行的。在审验过程中，我们结合贵公司的实际情况，实施了检查等必要的审验程序。

贵公司原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567,104,959.00 元，实收资本为人民币 567,104,959.00 元。根据贵公司 2013 年 12 月 19 日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4]447 号文核准，公司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此次非公开发行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 52,173,912.00 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619,278,871.00 元。经我们审验，截至 2014 年 9 月 4 日止，贵公司实际已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52,173,912.00 股，每股发行价格 11.50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560,999,988.00 元（已扣除承销费用 39,000,000.00 元），扣除其他发行费用人民币 9,813,882.25 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551,186,105.75 元，其中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 52,173,912.00 元（大写人民币伍仟贰佰壹拾柒万叁仟玖佰壹拾贰元整），资本溢价人民币 499,012,193.75 元。

同时我们注意到，贵公司本次增资前的注册资本人民币 567,104,959.00 元，实收资本人民币 567,104,959.00 元，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 2014 年 5 月 12 日出具信会师报字（2014）第 113469 号验资报告。截至 2014 年 9 月 4 日止，变更后的累计注册资本人民币 619,278,871.00 元，实收资本人民币 619,278,871.00 元。

本验资报告供贵公司申请办理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变更登记及据以向全体股东签发出资证明时使用，不应被视为是对贵公司验资报告日后资本保全、偿债能力和持续经营能力等的保证。因使用不当造成的后果，与执行本验资业务的注册会计师及本会计师事务所无关。

- 附件：1.新增注册资本实收情况明细表
2.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变更前后对照表
3.验资事项说明
4.本次发行费用的补充说明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上海

二〇一四年九月四日

附件1

新增注册资本实收情况明细表

截至2014年9月4日止

被审验单位名称: 中国天楹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股东名称	认缴新增注册资本	新增注册资本的实际出资情况									
		货币	实物	知识 产权	土地使 用权	其他	合计	其中:实收资本			
								金额	占新增注册资 本比例	其中:货币出资	
										金额	占新增注册 资本比例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52,173,912.00	52,173,912.00					52,173,912.00	52,173,912.00	100.00%	52,173,912.00	100.00%
合计	52,173,912.00	52,173,912.00					52,173,912.00	52,173,912.00	100.00%	52,173,912.00	100.00%

会计师事务所: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附件2

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变更前后对照表

截至2014年9月4日止

被审验单位名称:中国天楹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股东名称	认缴注册资本				新增注册资本的实际出资情况						
	变更前		变更后		变更前		本次增加额	变更后			
	金额	出资比例	金额	出资比例	金额	占注册资本 总额比例		金额	占注册 资本 总额比例	其中:货币出资	
							金额			占注册 资本 总额比例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188,953,707.00	33.32%	188,953,707.00	30.51%	188,953,707.00	33.32%		188,953,707.00	30.51%	188,953,707.00	30.51%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378,151,252.00	66.68%	430,325,164.00	69.49%	378,151,252.00	66.68%	52,173,912.00	430,325,164.00	69.49%	430,325,164.00	69.49%
合计	567,104,959.00	100.00%	619,278,871.00	100.00%	567,104,959.00	100.00%	52,173,912.00	619,278,871.00	100.00%	619,278,871.00	100.00%

会计师事务所: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验资事项说明

一、基本情况

中国天楹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原名中国科健股份有限公司，系经深圳市人民政府办公厅于1993年11月3日以深府办复（1993）883号文批准，在中国科健有限公司基础上改组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为440301102800839。

1993年11月13日，经深圳市证券管理办公室深证办[1993]143号文批准，本公司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境内上市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

1994年4月8日，本公司境内上市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

2014年5月，根据公司201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和《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协议》，公司申请增发股份378,151,252股，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中国科健股份有限公司向严圣军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4]447号），公司向严圣军等17名股东发行股份378,151,252股，均为人民币普通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每股发行价格4.76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567,104,959.00元，法定代表人：严圣军，公司住所为深圳市蛇口工业六路。

二、募集资金情况

根据公司201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4]447号文核准，公司此次非公开发行股份总量为52,173,912股，本次申请新增注册资本为人民币52,173,912.00元，系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52,173,912股，每股面值1.00元，合计增加人民币52,173,912.00元。本次发行由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主承销商负责组织实施。公司本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1.50元/股。

三、审验结果

截至2014年9月4日止，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52,173,912股，股票面值为人民币1元，溢价发行，发行价为每股11.50元，共计募集资金人民币599,999,988.00元。公司委托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代收募股缴款，实际代收到缴纳的筹资资金净额合计人民币560,999,988.00元（已扣除承销机构承销保荐费用人民币39,000,000.00

元)。已于当日缴存公司在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通海安支行开立的账号为 32001647136059012345 的人民币账户内。扣除公司为发行股份所支付的中介费、信息披露费等其他发行费用人民币 9,813,882.25 元，实际筹集资金为人民币 551,186,105.75 元，其中股本 52,173,912.00 元，资本公积 499,012,193.75 元。

经本次发行后，公司变更后的累计股本为人民币 619,278,871.00 元，占变更后注册资本的 100%。

随附本次出资的缴款凭证、银行对账单、银行询证函（复印件）全份。

附件（四）：本次发行费用的补充说明

截至 2014 年 9 月 4 日止，中国天楹股份有限公司此次非公开发行股份 52,173,912 股，股票面值为人民币 1 元，溢价发行，发行价为每股 11.50 元，共计发行所得募集资金人民币 599,999,988.00 元。

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扣除为发行股份所支付的承销费、中介费、信息披露费等发行费用人民币 48,813,882.25 元，实际筹集资金为人民币 551,186,105.75 元。

本次发行费用明细如下：

项 目	非公开发行股份
承销费	39,000,000.00
审计、评估及验资费	4,810,000.00
律师费	1,400,000.00
信息披露费	2,050,000.00
印花税	1,175,731.00
登记费	378,151.25
合 计	48,813,882.25